

证券代码：872895

证券简称：花溪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5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孟家毅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768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3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〉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〈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768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十一	《2024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》	0	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讷、李宪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中银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6 月 3 日